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政府浦西街道办事处的连云港市海州区浦西街道民主路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房屋收购服务项目（项目编号：JSZC-320706-RHZH-G2025-0069，分包号：采购包2）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连云港市海州区浦西街道民主路历史文化街区保护修缮房屋收购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连云港鑫瀚霆拆除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100.6432万元，资产总额为17.26461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连云港鑫瀚霆拆除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9 月 16 日